

陆明敏： 为了一个孩子，也为了所有孩子

□本报记者 史隽
通讯员 吴鹏 王倩霞

如何充分运用大数据赋能未成年人检察业务？身处世界互联网大会永久举办地的浙江省桐乡市检察院与时俱进，将“数据”和“未检”进行碰撞，交出了让人满意的答卷。这其中，该院第六检察部主任陆明敏功不可没。

作为浙江省未成年人检察专业人才培养库成员，陆明敏办理的案件多次获评全省检察机关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典型案例，个人也多次获得三等功。在她的参与和推动下，该院“蒲公英”普法团队日益壮大，为万余名师生和家长送上“法治大餐”。该院也先后获得“全国七五普法工作先进单位”“全国青少年维权岗”等荣誉称号。

不让“污点”成为孩子未来道路的“拦路虎”

陆明敏对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的一次“堵漏”，改变了李飞的人生。现在，24岁的李飞有着稳定的工作，一切如常。

根据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制度规定，涉未成年人的案件材料“应封尽封”。可是，李飞16岁时所犯的盗窃案材料，竟然被泄露了。2015年，李飞因交友不慎犯下盗窃罪，后因犯罪情节轻微、认罪悔罪，被检察机关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为1年。李飞顺利通过考验期后，检察机关对其作出不予起诉决定。此后，李飞真心悔过，想找份工作好好生活，但用人单位均以他有“案底”为由，拒绝录用。

万般无奈之下，2021年7月，李飞找到桐乡市检察院未检部门寻求帮助。“犯罪记录封存通知书都按流程发下去了，回执也正常收到，究竟是哪个环节出了问题呢？”了解情况后，陆明敏下了决心，“非得查个水落石出不可。”

为了探寻真相，陆明敏跑了很多部门和用人单位，详细了解招录的审查流程。经过不断沟通，她终于得知，是当地相关部门“透露”了李飞的犯罪信息。

陆明敏意识到，李飞的遭遇可能不是个案。她和同事一起梳理近5年来该院作了相对不起诉和附条件不起诉处理的未成年人名单，果然又发现了类似情况。

如何进一步深挖？如果仅靠人工排查，覆盖面有限。为此，2022年2月，陆明敏和同事特别搭建了数字化线索筛查新模型，将公检法司四部门封存的大量未成年人犯罪记录数据建库比对，进行类案监督。经过数据碰撞，最终发现有359名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案件卷宗未被封存，其中导致就业、就业困难的线索共7件。

“曾经的‘污点’不应该成为他们未来美好人生的‘拦路虎’。”陆明敏



今年2月，陆明敏在学校开展防性侵法治宣讲。

坚信。随后，桐乡市检察院依法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其切实担负起未成年人犯罪记录等涉未成年人特定信息的安全管理职责。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立即开展调查整改，对相关信息采用加盖封章、单独存放、专人看管等方式全部封存，并对案件电子数据设置了严格的查询权限，做到应封尽封。

截至目前，包括李飞在内的因有“案底”而求职困难的3名当事人，均已顺利就业。

给未成年人不断安上“保护锁”

如何有效地防范和惩治性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一直是陆明敏思考的问题。

2022年4月，一组涉及未成年人就医的异常数据摆在了陆明敏的案头。“异常背后，可能就是性侵线索。”陆明敏立即对26条未成年人就医的异常数据进行碰撞比对，并联系了当地公安机关、卫健部门和医院，对数据线索逐条细致调查。很快，陆明敏发现，未成年人小玲可能遭遇了性侵。

陆明敏迅速来到了小玲家。一进门，她便和小玲母亲攀谈起来，渐渐地，小玲母亲倒起了苦水。原来，5年前，12岁的小玲就与一个网友相恋并同居。尽管母亲强烈反对，小玲依旧我行我素。最终，小玲被网友抛弃，还差点流产。

为进一步了解情况，陆明敏又找到小玲做了询问笔录，并调取网友照

片及全省旅馆住宿人员登记信息等，最后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刘某。

“明敏太拼了。当时她疯狂加班，为了核实信息不断打电话，嗓子都说哑了。”检察官助理潘秀雁记忆犹新。

2022年6月10日，陆明敏依法进行刑事立案监督。刘某被公安机关抓捕归案，后因犯强奸罪被桐乡市法院判刑。

至此，陆明敏的脚步并没有停下。她又为小玲的妈妈安排了家庭教育指导老师，提升其亲子沟通能力。在她的推动下，桐乡市检察院联合市卫健局出台《推动医疗机构落实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强制报告制度的实施细则》，对医疗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强制报告责任、流程进一步细化。

“只有给未成年人不断安上‘保护锁’，我才能更安心。”陆明敏说。

面对“疑难杂症”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

2022年6月，陆明敏在审查一起诈骗案时，发现涉案未成年人小刚竟是“黑户”。“按流程，可以退回公安机关补充侦查，待公安机关查清身份后再移送审查起诉。”但是，陆明敏爱较真的劲儿又上来了，她没有选择“一退了之”，而是亲自寻根问底。

通过查案卷、找办案民警，陆明敏找到了小刚父母的联系方式。可是，小刚家地处偏远山区，手机信号不稳定，每次联系都颇费周折，“最多一次打了十多个电话才联系上。”

小刚父母告诉陆明敏，小刚在浙

江金华出生时患有疾病，当时他们四处奔波为孩子治病，根本无暇办理出生证明，没想到一耽搁就是7年。2012年，他们带着小刚回山东老家，伪造了一张出生证明为孩子办理落户入学。2022年2月，在一次伪造户籍专项清理行动中，事情败露，小刚的户口被注销。后来，小刚父母曾多次尝试为他重新办理落户手续，但一直未果。

“黑户”的身份不仅影响案件办理，更会对小刚后续的生活和学习造成不便。为此，陆明敏绞尽脑汁，多次联系浙鲁两地的检察机关、公安机关和卫健部门等，想方设法“破局”。

经充分沟通，浙鲁两地相关部门紧密协作，相继出具了亲子鉴定、医学出生辅助证明等材料。历时8个月，小刚终于落户了。

如何由个案办理发现类案监督线索？陆明敏很快又想到了数字检察，“先聚集不同职能部门掌握的出生登记信息、户籍人口信息、学籍信息等基础数据，再通过数字建模进行碰撞、比对、筛查，精准分析本区域未成年人‘黑户’群体，从而实现大数据法律监督。”

随后，桐乡市检察院积极行动，逐步建立起未成年人“黑户”法律监督模型。模型一经运行即筛选出又一例“黑户”未成年人线索，目前正在办理中。

“面对‘疑难杂症’，她不过放过任何一个细节，敢较真，敢拼。”该院副检察长康建弘这样称赞陆明敏。

(文中未成年人均为化名)

13岁少女为何彻夜未归

□本报记者 肖俊林
通讯员 武玉洁

13岁少女彻夜未归，家长、老师却毫不知情。面对可疑情况，旅馆老板也没有履行强制报告义务。这起案件背后到底隐藏着什么真相？近日，河北省内丘县检察院接到公安机关移送的一起性侵害未成年人案件。案卷显示，被害人小蕾(化名)年仅13岁。

未检检察官调查后发现，该案发生在内丘县某旅馆，3名犯罪嫌疑人和小蕾入住旅馆时，旅馆工作人员未按规定办理入住登记，针对小蕾年龄小且与嫌疑人关系可疑的情况，既未向公安机关报告，也没有联系小蕾监护人核实信息，致使悲剧发生。

事发前，小蕾父母有没有发现端倪？据了解，小蕾父母平时忙于工作，经常在外出差，小蕾长期处于无人监管状态。这次小蕾彻夜未归后表现异常，母亲再三追问，她才道出事情经过。母亲随即报警。

“建议开展旅馆业违规接待未成年人问题专项整治活动，加强旅馆业规范管理，建立健全未成年人入住旅馆监督、保护机制。”在办案同时，内丘县检察院向县公安局制发了检察建议，建议其对涉案旅馆依法严肃处理，并加大未成年人保护法的宣传力

度，提高旅馆从业人员的法律意识，杜绝此类案件再次发生。

收到检察建议后，内丘县公安局组织旅馆从业人员召开旅馆业未成年人保护法培训会，要求旅馆业从业者必须熟知并按要求落实强制报告制度；加强内部管理，严格要求对住宿人员信息进行详细登记并及时上传，对无身份证人员一律不准入住，遇到可疑情况必须立即向公安机关报告。内丘县公安局还开展了对旅馆业违规接待未成年人问题的专项治理行动，对县域内29家酒店、旅馆进行了排查，发现5家旅馆存在经营不规范等问题，对其中4家作出罚款处理，对另外1家作出责令停业整顿7日的处理。

该院未检检察官还对小蕾母亲进行了家庭教育指导，强化其监护意识，帮助其改善亲子关系。

“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任重而道远。”该院检察长尚丽娟表示，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的法治宣传，不能仅限于公检法部门，针对的群体也不能仅限于旅馆行业人员，需要持续开展社会宣传，让更多的人了解强制报告制度，让大家来帮助、保护未成年人。

日前，经检察机关提起公诉，法院以强奸罪分别判处3名被告人有期徒刑四年到十年不等。

防止旅馆成为侵害孩子场所

本报讯(通讯员刘宇)“旅馆业接待未成年人入住的‘五必须’是哪五项内容？”“强制报告制度，你们是否都了解？接待未成年人入住时都履行报告义务了吗？”近日，江西省余干县检察院联合县公安局对辖区内100余家旅馆经营者开展法律法规培训，详细讲解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督促旅馆业主合规经营。

“这次培训通俗易懂。我们今后会更加严格规范未成年人入住管理，加大对员工的培训力度，不让旅馆成为侵害未成年人的场所。”活动中，旅馆经营者签署了未成年人入住旅馆强制报告承诺书。

2022年下半年，上饶市检察机关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旅馆业违规接待未成年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专项整治期间，检察官共走访学校附近的旅馆、宾馆、酒店等旅馆业经营场所1649家，详细了解未成年人入住情况。通过调研，检察官梳理出旅馆经营者存在的强制报告制度落实不到位、接纳未成年人住宿审核不严等问

题，其中未落实“一人一证”实名登记制度的旅馆有44家，未在店内外张贴“未成年人入住需实名登记”的旅馆有66家，未落实强制报告制度的旅馆有3家，未落实未成年人入住“五必须”要求的旅馆有17家。随后，检察机关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强化对旅馆业的监管。目前，相关职能部门对38家旅馆处以警告或罚款，对43家旅馆责令整改，对6家旅馆责令停业整顿。

此外，上饶市检察院还与市公安局会签了《规范旅馆行业经营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的若干意见》，进一步规范旅馆业的治安管理，建立健全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体系机制。

据悉，近年来，江西省检察机关持续落实强制报告制度，通过与负有未成年人保护职责的有关部门召开联席会议，在旅馆、学校、社区等场所张贴主题宣传海报等，促进形成社会认同。2022年，江西省检察机关通过强制报告制度办理了侵害未成年人案件115件，对未履行报告义务的督促问责186人次。

VR眼镜带来普法新体验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吴晓军)近日，在河南省固始县检察院未成年人“一站式”关爱中心，该院第五检察部检察官对一起附条件不起诉案件的未成年犯罪嫌疑人小龙(化名)进行了一场特殊的教育。小龙通过佩戴VR设备，在元宇宙中经历了监狱生活，切实感受到了失去自由的滋味。

此前，小龙因法治意识淡薄而实施了犯罪行为，被公安机关移送审查起诉。在案件办理中，固始县检察院有针对性地对其开展社会调查、心理测评、家庭教育指导等工作。鉴于小龙犯罪情节轻微，具有获得被害人谅解、认罪认罚等情节，固始县检察院依法对其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附条件不起诉宣告仪式上，办案

检察官先就附条件不起诉的概念、意义、考察帮教内容等，向小龙进行了充分的释法说理。随后，检察官向小龙宣读了训诫词，指出其行为的危害性及给其自身、父母带来的伤害，告诫其在以后的生活中要遵纪守法，感恩父母。

训诫结束后，办案检察官又让小龙到该院未成年人“一站式”关爱中心心理宣泄室，通过VR设备体验监狱生活，促其遵纪守法、珍爱自由。

据悉，固始县检察院未成年人“一站式”关爱中心于2023年1月18日揭牌。该中心分为未成年人询问室、心理疏导测评室、心理舒缓室、心理宣泄室和团体活动室五个部分，集办案、帮教、心理疏导和测评、家庭教育等多功能于一体。

督促监护令指明方向

本报讯(记者戴小巍 通讯员王章丁)“我今年在孩子读书的城市打工，尽量多给他一些陪伴。他现在也体会到了我的不易，正在学习一技之长。”近日，湖北省罗田县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王丹在对涉案未成年人浩浩(化名)进行回访时，浩浩的父亲说自从孩子涉案他就一直在反思，督促监护令给他指明了方向，以后他将努力弥补对孩子的“缺位”，把浩浩拉回人生正轨。

2021年9月，浩浩在明知自己的银行卡可能被用于违法犯罪活动的情况下，仍将银行卡提供给他人，并使用了部分卡内资金，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盗窃罪。作案时，他还是在校读书的未成年人。

办案过程中，检察官了解到浩浩平时在校表现较好，社区居委会也证明他没有不良嗜好。那是什么原因导

致浩浩偏离正轨？原来，浩浩父母早年离异，父亲长期在外务工，把浩浩交由爷爷奶奶抚养。爷爷奶奶对浩浩管教不严，致使浩浩结识了社会闲散人员，被好友诱骗走上了违法犯罪道路。

考虑到浩浩认罪悔罪态度较好，系初犯、偶犯，该院依法对浩浩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考验期为6个月。同时，检察官向浩浩父亲制发了督促监护令，督促其积极履行监护职责，承担家庭教育责任，更新教育理念、改进教育方法，引导孩子正确交友。

在父亲的陪伴下，浩浩遵守法律法规，按时报告自身情况，积极接受矫治教育。考验期间，浩浩按期参加高考，考入了心仪的学校。考验期满，罗田县检察院依法对浩浩作出不予起诉处理，并对他的犯罪记录予以封存。



学一学情绪管理

近日，江苏省徐州市检察院政治部主任、法治副校长唐颖到徐州市特殊教育学校开展法治教育宣讲活动。唐颖具有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资格，她把心理学知识引入法治宣传，教孩子们如何进行情绪管理。现场有200多名师生参加，手语老师全程为部分聋哑学生翻译。

本报通讯员金磊摄



检护未来

近日，河南省汤阴县检察院未检检察官走进汤阴县高级中学，针对预防校园欺凌、强制报告制度等法律知识与同学们进行交流，增强学生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

本报记者张海燕 通讯员孙鹏杰摄